

## 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0442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133號

承辦人：陳嘉隆

電話：03-5592158#191

傳真：03-5595765

電子信箱：hubert@mail.ydvs.hc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仰賓人字第10800025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393511200U\_1080002501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8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應屆畢業師資生、校友報名參加，至為感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108學年度預計甄選特殊教育科、輔導科、餐飲管理科、電子商務科、英文科、數學科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8.06.01止。
- 三、甄選方式：試講試教、實作、口試。
- 四、甄選訊息公告於本校官網<http://www.ydvs.hcc.edu.tw/>

正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淡江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靜宜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

仰

# 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教師甄選簡章

## 壹、教師甄選辦法：

### 一、初試：

(一)、先郵寄個人完整學經歷基本資料。

1. 含自傳(個人學經歷)、身分證、畢業證書及教師證等相關證件影印本。
2. 個人照片、學歷、教學經驗、專長、興趣、自我期許等。
3. 請下載填寫本校履歷表<http://www.ydvs.hcc.edu.tw/front/administrative/personnel>

(二)、通過書面審查後安排複試。

(三)、複試前報到手續：

1. 繳驗學歷證件、身分證。(證件正本當場驗畢即還，影本留存)
2. 繳驗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是否在有效期間者。(證件正本當場驗畢即還，影本留存)

### 二、複試：

(一)、試講試教課程約 30 分鐘 (含甄試委員提問)。

(二)、甄試委員口試約 30 分鐘，另 5 分鐘自我介紹。

(三)、專業科目實作測驗約 1 小時，需於時限內完成指定題目。(共同科免)

(四)、請於排定複試時間前 10 分鐘到人事室報到，由甄試委員指定試教單元、或專業實作題目。

(五)、口試完成後即可離校，等候放榜通知。

(錄取名單由本校人事室個別通知報到時間)

### 三、報考資格：

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，且符合下列之一：

- (一)、報名應徵**專任教師**者，限定為「合格教師」，持有各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尚在有效期間，且為大學以上相關系所畢業。
- (二)、報名應徵**代理教師**者，需大學相關科系畢業，具相關實務經驗者尤佳。
- (三)、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情事，倘報名時未主動說明而於聘任後發覺，得無異議予以解聘。

### 四、訊息公告：

(一)、招募訊息以本校人事室公告為主。

(二)、持續於附設師資培育中心之各大學端公告招募：

台灣師範大學、彰化師範大學

高雄師範大學、新竹教育大學

其他附設師培中心之大學

## 貳、甄選教師名額、科目以及考試範圍：

徵選科別	專任	需求員額	實作科目	試教內容	版本	備註
特殊教育科 輔導科 餐飲管理科 電子商務科 英文科 數學科	專任 代理	1-2 名 視本校缺 額而定	依不同 專業科目 實地實作	高一 高二	依本校 使用版 本	專任合格 教師優先 錄用

## 參、報名日期/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即日起至 108/06/01 止，一律採通訊報名，履歷表請上「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」人事室下載。<http://www.ydvs.hcc.edu.tw/front/administrative/personnel>
- 二、請將履歷表郵寄：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 133 號。仰德高中人事室收。
- 三、信封上請註明「教師甄選」字樣，請附上相關學歷、證件影本。
- 四、網路報名請逕寄人事室信箱：[hubert@mail.ydvs.hcc.edu.tw](mailto:hubert@mail.ydvs.hcc.edu.tw)
- 五、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- 六、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徵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**肆、初試：**通過基本書面資格審核者，通知複試時間。

**伍、複試：**本校將以電話個別通知到校甄試時間。

複試包含課堂試講試教、專業科目實作及口試。

## 伍、聯絡電話及地址：

校址：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 133 號

洽詢電話：(03)5592158 轉 191 陳主任